

YWCX025-01-2021



HJW7 (2023) 0710007

检 测 报 告

报告编号: HJW7 (2023) 0710007

项目名称: 污染源现状检测

委托单位: 山东万邦赛诺康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山东宜维检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七月十四日



检 测 报 告 说 明

1. 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、章无效。
2. 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的签字无效。
3. 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换页、漏页、涂改无效。
4. 检验委托方如对本公司检验报告有异议,须于自收到本检验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5. 由检验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，则仅对送检样品检验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6. 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的复印报告无效。
7. 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和公开传播等。
8. 最终解释权为本公司所有。

地 址：枣庄市高新区复元三路东侧、光明路南、精工电
子厂房东侧，高新区锂电检测中心 3、4 楼

邮政编码：277800

电 话：0632—5766599 0632—5766025

电子邮箱：sdywzj@126.com 网 址：www.tckjjc.com

山东宜维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共 5 页 第 1 页

委托单位	山东万邦赛诺康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			检测类别	委托检测
委托单位地址	枣庄经济开发区谷山路 18-1 号			样品类别	无组织废气、有组织废气 噪声
受检单位	山东万邦赛诺康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			采样日期	2023. 7. 10
受检单位地址	枣庄经济开发区谷山路 18-1 号			采样人员	甘雨、王赐强
样品数量	废气：12 份			检测日期	2023. 7. 10-7. 11
样品状态描述	无组织废气：气态；有组织废气：气态；噪声：/				
无组织废气					
采样依据	HJ/T 55-2000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			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分析人员	检测分析设备	设备编号	检出限
VOCs (非甲烷总烃)	HJ 604-2017 气相色谱法	马静	GC-7800 气相色谱仪	A1611SP045	0. 07mg/m ³
有组织废气					
采样依据	HJ/T 397-2007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 HJ/T 373-2007《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》 HJ 732-2014《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的采样气袋法》			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分析人员	检测分析设备	设备编号	检出限
VOCs (非甲烷总烃)	HJ 38-2017 气相色谱法	马静	GC-7800 气相色谱仪	A1611SP045	0. 07mg/m ³
噪声					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分析人员	检测分析设备	设备编号	检出限
噪声	GB 12348-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	甘雨 王赐强	AWA6228+多功能声级计	A1611HJ359	/
检测结论	检测结果见表 1-表 4，仅提供检测数据，不作结论。 (加盖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) 签发日期：2023 年 7 月 14 日				
备注	/				

编制：李崇
日期：2023.7.14

审核：宋奇
日期：2023.7.14

签发：王赐强
日期：2023.7.14

山东宜维检测有限公司

检测 报 告

表 4

厂界噪声检测结果

共 5 页 第 5 页

环境条件		检测日期	2023. 7. 10	
			昼	夜
		天气状况	晴	阴
		风速 (m/s)	3. 3	3. 0
测点编号	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 dB (A)	
1#	东厂界外 1m 处	等效连续 A 声级	55	48
2#	南厂界外 1m 处	等效连续 A 声级	53	48
3#	西厂界外 1m 处	等效连续 A 声级	57	47
4#	北厂界外 1m 处	等效连续 A 声级	57	46

厂界噪声测点示意图



